

書叢藝文代現

集龍居

著林雪蘇

行印館書印務商

蘇雪林著

現代文藝叢書
屠

龍

集

商務印書館印行

中華民國三十年十一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四月上海第一版

令(87024)滬報紙)

現代文藝叢書屠龍集一冊

著作者 蘇雪林

*****版權印翻有究必

發行所 商務各印書館
地 上海河南中路

自序

抗戰以來，文壇真寂寥得可以：多產的變成了少產，少產的變成了絕筆。我想作家們生活不安定，當然是第一原因；而身處後方，想描寫抗戰情形，則苦於無話可說，想再照從前草木蟲魚，吟風弄月，又覺得太「有閒」為這個時代所不許；想寫點後方生活罷，則不適意者多，適意者少，寫出來也覺乏味，於是大家只好沈默。我到四川樂山以來，整整過了兩年半，只寫了一二篇文字。除了上述三個原因，還有一個是屬於我私人的：那就是我的文章原來要催纔有。抗戰後出版事業不如以前昌盛，案頭沒有編輯先生索稿的信，出了貨，沒有商店代你推銷——有些店又拒絕牌號不同的貨品——於是我這個小小文藝工場，也只有關門大吉。

自從去年秋天，樂山遭了敵機的轟炸，有一個時期，市民是無日無夜生活在空襲警報裏。一聽汽笛嗚嗚吼起，我們這些嚇破膽的市民，就各自捲了個小小衣包向城外狂竄。正吃飯時丟下碗，正睡在夢鄉也須一骨碌滾下床。黑夜裏在荒郊曠野間摸索走着，踏進爛泥潭，跌在荆棘叢中是常事。一家大小受了風寒雨露，回家發冷發熱，還床債，增加醫藥費的支出，又是常事。儘管這樣眠食無序，奔波勞碌，還不得不強打精神到學校上課，每星期替學生批改百卷以上的作文，你想想我們過的這個日子。

時代既這麼艱苦，生活的麻煩偏偏更比從前多，一會兒屋子漏了，一會兒煙窗又不通煙，一會兒女工來報樓梯霉爛了半截，恰纔害她栽了個跟頭。請匠人來收拾難於登天，而且發誓不替你好好地幹，一件小小活計，定要故意挨上兩三個工，教書之餘，自己還得兼做木匠、泥水匠。中國家庭原少不得一個女僕，何況在一切都不方便的內地。但我到樂山兩年，就換了兩打以上的女僕——不是我換她，而是她換我。身體不好的借你的家養病，歇了工的借你的家歇腳，等她揀着了高枝，就毫不躊躇地飛了過去。在青黃不接的時候，大學教授也只好自己提了籃子上街買菜，太太只好穿了圍裙，淘米煮飯、洗菜、煎豆腐。幸而抗戰期內，那些所謂「身分」「威儀」大家都放馬虎了，不然，這些粗人的勒索更受不完。然而許多同事的家庭，的確爲了這個問題，鬧得焦頭爛額。

物價扶搖直上，幾乎一天變個樣兒。從前同事們相見，還談談閒天，現在除了『米價』沒有別的。家口衆多的更叫苦連天，三月不知肉味的很多，全家吃粥吃雜糧的也有。況且生活上漲的事，是沒有限制的。我們這個多災多難的民族，最富於戰爭痛苦的經驗，想起幼小時聽見父老所談的洪楊故事，和自己所讀的歷史上許多亂離的記載，覺得這悲慘的劫運就要到來。在時代的罡風掃蕩之下，能站得住的是另外一些人，我們這一類無用糠粃，是遲早要被揚棄被消滅的。但這些痛苦還易於忍受，只須有希望在，便真到了我們所想像的痛苦最高峯，也心甘情願。然而傳來的戰况，郤很叫人灰心，敵人的刀鋒，一天一天由四肢逼近心臟。雖說『最後勝

利」的光明，仍舊隱約在我們眼前閃耀，而四周黑暗之日益濃厚，也無所用其諱言。我們所受戰時生活的痛苦有兩層：一層屬於實際，一層屬於精神。所以我們的神經個個都有點失常，非性情變成暴躁，則生活流於頹廢。我既不能別尋娛樂之道，而讓一顆心日夜擋在滾油裏熬煎，也就不知不覺失去了從前的好脾氣，變成了一個毫無涵養的人了。

於是我想，若不想出個法子騙騙自己，混過這些討厭的歲月，不死也得發瘋。我從前就曾用『幻想』麻醉自己，屢次把自己從失望的環境裏救回，現在何妨再來試試？今年春季，恰有某刊物來徵稿，寫了一篇青春，自覺文思尚不蹇澀；第二篇寫的是煉獄，把兩年以來我們這些教書匠所受的瑣瑣碎碎的生活痛苦，發洩了一個乾淨，心裏果然就伏帖了許多。暑假三個月，除了休息個把月以外，差不多天天釘住那張小書桌寫文章，長短共寫了十餘篇——收在這個集子裏的不過四五篇左右。寫作的技巧雖還是沒有進步，但十年以來，寫作的興趣，卻以這一季爲最濃，朋友們都說我的作風改變了，一派幽默風味洋溢筆端，可以繼承林大師的衣鉢。這稱讚頗使我有受寵若驚之感。天幽默雖爲今之前進作家所痛罵，然在文藝境界中地位最高，豈予所敢望？况林大師亦寧富人所能企及，我之所能爲者亦不過插科打諢而已矣。不過說也奇怪，我覺得生活愈痛苦，寫起文章來愈要開玩笑。這纔知道老杜遭逢大寶之亂，餓寒顛沛，作詩更令人解頤；蘇東坡調貶惠州，常有『日啖荔枝三百顆，不妨長作嶺南人』那一類調侃自己的話，是具有拯救自己性靈和生命的作用的。不然，這兩位詩人就很不容易從那不幸命運的掌

握掙扎出來。然則，幽默並非有閒階級的玩意兒，倒是實際生活的必需品，於此可證，要罵還得先考慮一下纔對呢。

半年以來，常常寫文章，說笑話，不惟矜平躁釋，百慮皆空，失去的信心也完全恢復轉來，我堅決地相信，中華民族絕對不會滅亡，侵略者的失敗，也是命運註定的。我的『預感』最靈敏，二十五年所寫的那篇聖誕前夜三部夢曲，就預先替那猖狂的毒龍畫出了牠悲慘的結局。所以現在特別把這篇文字的題目改為屠龍，這個集子就題作屠龍集，我希望明年，就是我們偉大的『屠龍年』而這個冊子便算我貢獻給這一年的小小禮物。

擗開國家大事，再來談談文人們最愛稱說的人生問題。前日偶讀賓頭盧爲優陀延王說法經；有人爲惡象所逐，逃入井中，下有毒龍，傍有長蛇，上又有黑白二鼠齧其所攀緣的細樹根。在這樣生死存亡迫於呼吸的當口，這人發見樹上有一蜂巢，巢中有蜜，他竟忘其一切以口啜取。這段故事也見於利瑪竇的畸人十篇，不過文字略有不同，毒龍不以喻『三惡道』，而以喻『生命』，又說是若翰聖人所述而已。故事所象徵的意義很動人，但說這故事的東方聖人和西方聖人同樣訕譏故事主人啜蜜的舉動，我就認爲有些不該。照他們之所敍述，則那個可憐人陷身於這險惡環境，確已逃生無路，他啜蜜固不免於死，不啜蜜也不免於死，以瞬息即將歸於幻滅的生命，而啜取樹頭數滴之蜜，聊以自娛，我們似乎不忍再責備他吧。現在，我要把毒龍比作『生命的煩悶』，寫文章等於『啜蜜』，我們要以蜜的甘露味，暫時忘記毒龍的壓

迫，佛家所謂『降龍伏虎』，也無非是象徵着這個意思，這在我個人又算是「一個小小『屠龍』」的快舉。

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目 次

自序

青春	一
中年	一一
老年	二四
家	四三
當我老了的時候	四五
煉獄	六四
樂山慘炸身歷記	八一
屠龍	八九
寄華甥	九六
奇蹟	一〇三
雨天的一週	一〇八

附錄

清末知識階級的宗教熱	一一三
讀書救國	一三一
中華民族的潛勢力	一三八
武化與武德	一四五
從軍運動	一五三
學生與從軍	一五六
敵人虐殺中國人的心理	一六四
敵兵暴行的小故事	一六八

屠龍集

青 春

記得法國作家曹拉的約翰戈東之四時 (*Quatre journées de Jean Gourdon*) 曾以人之一生比爲年之四季，我覺得很有意味，雖然這個譬喻是自古以來，就有人說過了。但芳草夕陽，永爲新鮮詩料，好譬喻又何嫌於重複呢？

不陰不晴的天氣，乍寒乍暖的時令，一會兒是襲襲和風，一會兒是濛濛細雨，春是時哭時笑的。春是善於撒嬌的。

樹枝間新透出葉芽，稀疏瑣碎的點綴着，地上黃一塊，黑一塊，又淺淺的綠一塊，看去很不順眼，但幾天後，便成了一片蔚然的綠雲，一條綴滿星星野花的繡氈了。壓在你眉梢上的那厚厚的灰黯色的雲，自然不免教你氣悶，可是他轉瞬間會化爲如紗的輕煙，如酥的小雨。新婚紫燕，屢次雙雙來拜訪我的矮椽，軟語呢喃，商量不定，我知道他們準是看中了我的屋梁，果然數日後，便唧泥運草開始築巢了。遠處，不知是畫眉，還是百靈，或是黃鸝，在試着新吭

呢。強灑地，不自然地，一聲一聲變換着，像苦吟詩人在推敲他的詩句似的。綠葉叢中紫羅蘭的囁嚅，芳草裏鈴蘭的耳語，流泉邊迎春花的低笑，你聽不見麼？我是聽得很清楚的。她們打扮整齊了，只等春之女神揭起繡幕，便要一個一個出場演奏。現在她們有點浮動，有點不耐煩。春是準備的。春是等待的。

幾天沒有出門，偶然涉足郊野，眼前竟換了一個新鮮的世界。到處怒綻着紅紫，到處隱現着虹光，到處悠揚着悅耳的鳥聲，到處飄蕩着迷人的香氣，蔚藍天上，桃色的雲，徐徐伸着嬌腰，似乎春眠未足，還帶着惺忪的睡態。流水卻瞧不過這小姐腔，他泛着瀲灩的霓彩，唱着響亮的新歌，頭也不回地奔赴巨川，奔赴大海。……春是爛漫的，春是永遠的向着充實和完成的路上走的。

春光如海，古人的比方多妙，多恰當。只有海，才可以形容出春的飽和，春的浩瀚，春的磅礴洋溢，春的澎湃如潮的活力與生意。

春在工作，忙碌地工作，他要預備夏的壯盛，秋的豐饒，冬的休息，不工作又怎麼辦？但春一面在工作，一面也在游戲，春是快樂的。

春不像夏的沈鬱，秋的肅穆，冬的死寂，他是一味活潑，一味熱狂，一味生長與發展，春是年青的。

X

X

X

X

當一個十四五歲或十七八歲的健美青年向你走來，先有爽朗新鮮之氣迎面而至。正如睡過一夜之後，打開窗戶，冷峭的曉風帶來的那一股沁心的微涼和蘢蕙的佳色。他給你的印象是爽直、純潔、豪華、富麗。他是初昇的太陽，他是才發源的長河，他是能燃燒世界也能燃燒自己的一團烈火，他是目射神光，長嘯生風的初下山時的乳虎，他是奮鬪揚蹄，控制不住的新駒。他也是熱情的化身，幻想的泉源，野心的出發點，他是無窮的無窮，他是希望的希望。呵！青年，可愛的青年，可羨慕的青年！

青年是透明的，身與心都是透明的。嫩而薄的皮膚之下，好像可以看出鮮紅血液的運行，這就形成他或她容顏之春花的嬌，朝霞的豔。所謂『吹彈得破』，的確教人有這樣的耽心。忘記那一位西洋作家有『水晶的笑』的話，一位年輕女郎嫣然微笑時，那一雙明亮的雙瞳，那二行粲然如玉的牙齒，那唇角邊兩顆輕圓的笑渦，你能否認這『水晶的笑』四字的意義麼？

青年是永遠清潔的。爲了愛整齊的觀念特強，青年對於身體，當然時時拂拭，刻刻注意。然而青年身體裏似乎天然有一種排除塵垢之力，正像天鵝羽毛之潔白，並非由於洗濯而來。又似乎古印度人想像中三十二天的天人，自然鮮潔如出水蓮花，一塵不染。等到頭上華萎，五官垢出，腋下汗流，身上那件光華奪目的寶衣也積了灰塵時，他的壽命就快告終了。

青年最富於愛美心，衣履的講究，頭髮顏臉的塗澤，每天費許多光陰於鏡裏的徘徊顧影，追逐銀幕和時裝鋪新奇的服裝的熱心，往往叫我們難以了解，或成了可憐憫的諷嘲。無論如何

貧寒的家庭，若有一點顏色，定然聚集於女郎身上。這就是碧玉雖出自小家，而仍然不失其爲碧玉的祕密。爲了美，甚至可以忍受身體上的戕殘，如野蠻人的文身穿鼻，過去婦女之纏足束腰。我有個窗友因面麻而請教外科醫生，用藥爛去一層面皮。三四十年前，青年婦女，往往就牙醫無故拔除一牙而鑲之以金，說笑時黃光燦露，可以增加不少的媚暉。於今我還聽見許多人爲了門牙之略欠整齊而拔去另鑲的，血淋淋地也不怕痛。假如陸判官的換頭術果然靈驗，我敢斷定必有無數女青年毫不遲疑地袒露其纖纖粉頸，而去歡迎他靴統子裏抽出來那柄鋸利如霜匕首的。

青年是沒有年齡高下之別的，也永遠沒有醜的，除非是真正的嫫母和戚施。記得我在中學讀書時，眼中所見那羣同學，不但大有美醜之分，而且竟有老少之別。凡那些皮膚粗黑些的，眉目庸蠢些的，身材高大些的，舉止矜莊些的，總覺得她們生得太『出老』一點，猜測她們年齡時，總會將它提高若干歲。至於二十七八或三十一二的人——當時文風初開的內地學生年齡是有這樣的——在我們這些比較年輕的一羣看來，竟是不折不扣的『老太太婆』了。這樣的『老太太婆』還出來唸什麼書，活現世一輕薄些的同學的口角邊往往會漏出了這樣嘲笑。現在我看青年的眼光竟和以前大大不同了，媸妍胖瘦，當然還分辨得出，而什麼『出老』的感覺，卻已消滅於烏有之鄉，無論他或她容貌如何，既然是青年，就要還他一份美，所謂『青春的美』。挺拔的身軀，輕矯的步履，通紅的雙頰，閃着青春之燄的眼睛，每個青年都差不多，所以看去年紀

也差不多。從飛機下望大地，山陵原野都一樣平鋪着，沒有多少高下隆窪之別，現在我對於青年也許是坐着飛機而下望的。哈，坐着年齡的飛機！

但是，青年之最可愛的還是他身體裏那股淋漓元氣，換言之，就是那股愈汲愈多，愈用愈出的精力。所謂『青年的液汁』(*L'a seve de la Jeunesse*)這真是個不舍晝夜滾滾其來的源泉，它流轉於你的血脈，充盈於你們的四肢，泛濫於你的全身，永遠要求向上，永遠要求向外發展。它可以使你造成博學，習成絕技，創造驚天動地的事業。青年是世界上的王，它便是青年王國擁有的切的財富。

當我帶着書踏上講壇，下望墨壓壓地一堂青年的時候，我的幻想，往往開出無數芬芳美麗的花：安知他們中間將來沒有李白、杜甫、荷馬、莎士比亞那樣偉大的詩人麼？安知他們中間，將來沒有馬可尼、愛迪生、居理夫人一般的科學家；朱子、王陽明、康德、斯賓塞一般的哲學家麼？學經濟的也許將來會成為一位銀行界的領袖；學政治的也許就仗着他將中國的政治扶上軌道；學化學或機械的也許將來會發明許多東西，促成中國的工業化，現代化。也許他們中真有人能創無聲飛機，攜帶什麼不孕粉，到扶桑三島巡禮一回，聊以答謝他們三年來贈送我們的這許多野蠻慘酷禮品的厚意。不過，我還是希望他們中間有人能向世界宣傳中國優越的文化，和平的王道，向世界散布天下爲公的福音，叫那些以相斫爲高的劊子們，初則貽悞相顧，繼則心悅誠服……。青年的前途是浩蕩無涯的，是不可限量的，但能以致此，還不是靠着

他們這『青年的精力』？

春是四季裏的良辰，青年是人生的黃金時代。是春天，就該鳥語花香，風和日麗，但霪雨連綿，接連三四十日之久，氣候寒冷得像嚴冬，等到放晴時，則九十春光，闌珊已盡，這樣的春天豈非常有？同樣，幼年多病，從藥爐茶鼎間逝去了寂寂的韶華；父母早亡，養育於不關痛癢者之手，像牆角的草，得不着陽光的溫煦，雨露的滋潤；生於寒苦之家，半餓半飽地挨着日子，既無好營養，又受不着好教育，這種不幸的青年，又何常不多？咳，這也是春天，這也是青年！

X

X

X

X

西洋文學多喜歡讚美青春歌頌青春，中國人是尚齒敬老的民族，雖然頗愛嗟卑嘆老，卻瞧不起青年。真正感覺青春之可貴，認識青春之意義的，似乎只有那個素有佻達文人之名的袁子才。他對美貌少年，輒喜津津樂道，有時竟教人於字裏行間，嗅出濃烈的肉味。對於歷史上少年成功者，他每再三致其傾慕之忱，而於少年美貌而又英雄如孫策其人者，嚮往尤切。以形體之完美為高於一切，也許有點不對，但這種希臘精神，卻是中國傳統思想裏所難以找出的。他又主張少年的一切慾望都應當給以滿足，滿足慾望則必需要金錢，所以他竟高唱『寧可少時富，老來貧不妨』。這樣大膽痛快的話，恐怕現在還有許多人為之嚇倒吧。他永久羨着青春，湖上雜誌之一云：

葛嶺花開三月天，遊人來往說神仙，老夫心與遊人異，不羨神仙羨少年。

說到神仙，又引起我的興趣來了。中國人最羨慕神仙，自戰國到宋以前一千數百年，皇帝、妃后、貴族、大官以及一般士庶，都鼓盪於這一般熱潮中。中國人對修仙付過了很大的代價，抱了熱烈的科學精神去試驗，堅決的殉道精神去追求。前者仆而後者繼，這個失敗了，那個又重新來，唐以後這風氣才算衰歇了些，然而神仙思想還盤踞於一般人潛意識界呢。

做神仙最大的目的，是返老還童和長生。換言之，就是保持青春於永久。現在醫學界盛傳什麼恢復青春術，將黑猩猩，大猩猩，長臂猿的生殖腺移植人身，便可以收回失去的青春。不過這方法流弊很多，又所恢復的青春，僅能維持數年之久，過此則衰餽愈甚，好像是預支自己體中精力而用之，並沒有多大便宜可佔，因之嘗試者似乎尚不踴躍。至於中國神仙教人鍊的九轉還丹，只有黍子大的一顆，度下十二重樓，便立刻脫胎換骨，而且從此就能與天地比壽，日月齊光了。有這樣的好處，無怪乎許多人夢寐求之，爲金丹送命也甘心了。

不過鍊丹時既需要仙傳的真訣，極大的資本，長久的時間，吃下去又有未做神仙先做鬼的危險，有些人也就不敢嘗試。況且成仙有捷徑也有慢法，拜斗踏罡，修真養性慢慢地熬去，功行圓滿之日，也一樣飛昇。但這種修鍊需時數十年至百餘年不等，到體力天然衰老時，可不又惹起困難麼？於是聰明的中國人又有什麼『奪舍法』。學仙人在這時候，推算得什麼地方有新死的青年，便將自己的靈魂鑽入其屍體，於是鐘漏垂歇的衰翁，立刻便可以變成一個血氣充盈